

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文件

商发〔2017〕4号

关于印发《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对青年教师实行导师制培养方式的试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系、室：

《商学院对青年教师实行导师制培养方式的试行办法》已经院党政联席会研究通过，现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

2017年11月20日

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

关于对青年教师实行导师制培养方式的试行办法

实行青年教师导师制是加强青年教师培养的关键环节，是提高师资队伍建设水平的重要举措。为促进我院青年教师健康成长，尽快提高其教学水平，充分发挥我院优秀教师的指导和示范作用，决定对青年教师实行导师制培养方式。为认真做好这项工作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培养对象

1. 新入职不足三年的青年教师。
2. 根据教学工作要求，需进一步培养的其他岗位青年教师。
3. 其他需要配备导师的青年教师(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)。

二、导师配备

配备与青年教师具有相同或相近专业、师德良好、教学水平高、科研能力强的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。原则上每名导师同时段可指导 1 名青年教师，最多不超过 2 名。

三、配备程序

每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，在新参加工作的青年教师与老教师之间，通过双向选择，为新参加工作的青年教师配备一名教学水平高的教师担任指导教师，并制定出两年培养计划。两年培养期满后，考核并填报《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培养情况考核表》，培养计划及考核表等相关材料存入青年教师及其导师的个人档案。

四、培养内容

1. 加强师德师风教育

(1) 教育培养青年教师忠诚于教育事业，加强理想信念教育，引导青年教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在重大政治问题上立场坚定，旗帜鲜明，坚决维护党和国家的利益。

(2)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注意引导青年教师爱岗敬业，进一步增强青年教师的工作责任感和事业心，树立师德风范，做到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。

2. 加强教学能力培养

(1) 导师根据青年教师专业方向，指导他们熟悉本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，熟练掌握所授课程的教材和教学大纲，指导青年教师掌握正确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。掌握命题要求、成绩评定等相关教学规定，使青年教师能较好地胜任本专业相关课程的教学工作。

(2) 导师对青年教师的教学工作进行辅导和答疑，每学年随堂听课不少于 10 学时，了解青年教师上课情况，并认真、及时做好信息反馈和指导工作。

(3) 青年教师要虚心向导师学习，每学年跟随导师听课不少于 16 学时，每次听课要有详细的听课记录，找出导师每次授课的优点及可借鉴的地方。

五、考核方式

(一) 考核要求

1. 学院对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过程中的教学情况进行检查。

2. 青年教师在导师指导下完成培养计划后，填写《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青年教师培养情况考核表》，由学院组织考核。分为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。其中：

(1) 优秀导师一般从获得下列成果之一的青年教师的导师中遴选：

① 校级及以上教学评优赛获得者；

②主持校级以上质量工程项目或参加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前 3 名；

③参加编写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并撰写 4 万字以上，或主编教材，或参加编写的教材获省级以上教材奖、并撰写 4 万字以上。

(2) 不合格导师是未按照相关要求提交培养计划、未对青年教师进行听课、辅导、答疑等指导的教师。

(二) 对导师的考核

年终考评时，对考核合格的导师给予 30 课时/学年的补助；考核不合格者，仅按实际听课情况给予相应课时补助。另外考核优秀的导师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0 元。担任青年教师的导师，也是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依据之一。

(三) 对青年教师的考核

1. 列入此办法范围的青年教师必须接受指导，在指导结束时考核不合格者，当年年度考核不得评为优秀。

2. 对拒绝接受指导的青年教师不得晋升职称、不得参加其他任何形式的进修、脱产学习。

六、本规定自 2018 年 1 月起实施。

附：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培养情况考核表

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培养情况考核表

年 月 日

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|
| 青年教师情况 | 姓名 | | 性别 | | 出生年月 | | 政治面貌 | | |
| | 参加工作时间 | | | | | 职称 | | 批准时间 | |
| | 第一学历和学位 | | | 所学专业 | | | 何时何校毕业 | | |
| | 最后学历和学位 | | | 所学专业 | | | 何时何校毕业 | | |
| | 有无高校教学经历 | | | 曾讲授过的课程 | | | | | |
| | 近三年讲授课程 | | | | | | | | |
| 导师情况 | 姓名 | | 性别 | | 出生年月 | | 职称 | | |
| | 从事专业方向 | | | | | | | | |
| | 所教授主要课程 | | | | | | | | |
| 培养计划和内容 | 导师制培养起止时间 | | | | | | | | |
| | 以下部分由导师填写 | | | | | 以下部分由青年教师填写 | | | |
| | 导师听课次数 | | | | | 青年教师听课次数 | | | |
| | 是否讲解本专业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 | | | | | 是否熟悉本专业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 | | | |
| | 是否告知相关教学管理规定 | | | | | 是否了解相关教学管理规定 | | | |
| | 是否有相关听课记录(附表) | | | | | 是否有相关听课记录(附表) | | | |
| | 导师意见 | | | | | 青年教师意见 | | | |
| |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| | | | | 青年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| | | |
| 学院意见 | 单位(盖章)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
注：此表一式三份，青年教师、导师、学院各存一份。